

公告

哈尔滨市前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、哈尔滨市前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 司友好分公司:本院受理原告唐臣诉你们建设工程合同纠纷一案,本院现 已缺席审理完毕,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本院(2017)黑0704民初21号民事 判决书。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道北法庭领取民事判决书,逾期则视 为送达。如不服本判决,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 ,上诉于黑龙江省伊春市中级人民法院。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。

[黑龙江]伊春市友好区人民法院

本公告刊登在2017年10月24日人民法区

(本公告从"人民法院公告网"

下载 , 下载时间 : 2018-04-19)